

证券代码：837552

证券简称：海蕴生物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会议由吕志中董事长主持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股票

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厉宸维为认购对象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规定，挂牌公司发行股票的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专项账户，挂牌公司应当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定向发行，公司拟对公司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厉宸维为认购对象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依法顺利实施和完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本次股份定向发行对象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厉宸维为认购对象温州市工业与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派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2023年11月15日召开2023年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30日